

# 全力推进改革创新 全面加强能力建设 为苏州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更大贡献

——在苏州市总工会十五届三次全委（扩大）会议上的工作报告

温祥华

（2017年1月10日）

各位委员，同志们：

本次会议的主要任务是：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江苏省第十三次党代会、苏州市第十二次党代会的工作要求，回顾总结2016年工会工作情况，研究部署2017年工会工作任务，动员全市各级工会组织和广大工会干部进一步开拓创新，扎实工作，为苏州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争当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先行军排头兵而努力奋斗。现在，我受市总工会常委会的委托，向大家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 2016年工作回顾

刚刚过去的2016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的开局之年，是“十三五”规划的启动之年和推进结构性改革的攻坚之年，也是工会工作创新发展取得全新成绩的一年。在这一年里，面对经

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给工会工作带来的新任务，全市工会在市委和上级工会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全总、省总的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按照苏州市总工会十五届二次全委（扩大）会议的工作部署，紧紧围绕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总目标，紧扣全市中心工作，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积极实施“五项工程”，在组织、引导、服务职工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上依法履职、探索创新，各项重点工作继续走在全省前列，“五个一”新工作载体建设都取得阶段性进展，为苏州争当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先行军排头兵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深入实施创新建功工程，全市工会助推创新驱动、转型发展硕果累累。**大力宣传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新时期苏州职工精神，引领全市职工牢记使命责任、投身改革发展，为谱写中国梦的苏州篇章再立新功。市政府办公室转发了市总工会与有关部门联合制订的《关于在全市职工中广泛开展“建功十三五，争当排头兵”主题立功竞赛活动意见》，组织部署“百万职工大培训，百万职工大练兵，百项工种大比武，百万职工提建议”，全市工会积极响应，全年先后组织 1.12 万家单位、109 万余人次的职工参加了岗位创新立功竞赛等各类活动，全市通过练兵比武晋升技术等级的职工达 1.53 万余人次，涉及 57 个工种，1.23 万名职工获得各级技术能手、创新能手称号。全市职工提出技术进步、节能减排、生态文明等方面的合理化建议 43.62 万条，开展“六小”等群众性技术创新活动 1.51 万项，涌现职工科技创新和发明创造成果 8530 项，获得技术

专利 4842 项。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评选产生 115 名江苏省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在“五一”劳动节前夕，召开全市庆“五一”先进表彰暨“劳模讲师团”报告会，表彰了 76 个市五一劳动奖状、195 名市五一劳动奖章、150 个市工人先锋号获得者，为苏州市劳模讲师团首批 19 名成员颁发了聘书，在全社会营造学习劳模、争当劳模的浓厚氛围。进一步发挥劳模先进在转型创新中的示范引领作用，加强各类劳模创新工作室的建设和管理，全市有 6647 对劳模（技能人才）和职工开展了师徒结对活动，促进了绝技绝活的传承发展，劳模先进在推动基层企事业单位转型创新中的核心作用更加明显。

——**深入实施素质提升工程，广大职工学知识、强技术、增本领蔚然成风。**全市工会针对职工思想观念和价值取向的新变化，努力做好新形势下的职工思想工作，把握时代脉搏，广泛运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站等传统媒体和微博、微信公众号、APP 等新媒体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积极传播正能量。继续推进职工书屋建设，已建全国、省、市三级职工书屋示范点 918 家，图书总量超过 400 万册。各级工会积极打造职工读书新平台，市总工会微信公众号开通“微书苑”，部分地区、行业工会开办了电子职工书屋，为广大职工读书成才创造了更好的条件。全市工会在广大职工中开展了好书推荐、微书评征集和“中国梦、劳动美、幸福路”微视频征集活动，有效扩大了职工读书活动参与面。开展“培育好家风—女职工在行动”主题活动，读书征文、微家书

活动得到女职工广泛参与。与苏州大学联办的在职职工成人高等教育专升本学历班规模继续扩大，目前已办3届，共有759名职工学员。女职工素质提升流动课堂走进基层工会，更加注重按需服务，组织各类培训、讲座50余次，近万名一线女职工接受了教育。职工文化建设健康发展，各级工人文化宫、文体活动中心等建设和管理进一步加强，辐射作用充分发挥。“姑苏职工文化节”系列活动丰富多彩，各级职工文体协会发挥作用，送电影、送演出、送文化下基层130多场（次），市总命名表彰了第三批苏州市职工文化建设示范单位12家、职工文化优秀活动品牌12个、优秀职工文体团队16个。第三届职工歌手大赛成功举办，100多名职工歌唱爱好者登上舞台一展歌喉，关注苏州工会微信公众号、参加歌手票选的达238万人次。各级工会积极参与苏州市第十四届运动会（职工组）竞赛组织工作，9个大项比赛都取得圆满成功，2000多人次的职工运动员参赛，市总工会被评为全市群众体育先进集体。苏州市第二工人文化宫建设列入市重点实事工程项目，于去年12月16日奠基。

——**深入实施维权维稳工程，工会工作法治化水平显著提高。**全市工会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以进一步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加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制度建设为主线，职代会、集体协商、厂务公开、职工董监事制度“四位一体”的企业民主管理制度建设得到新的加强，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规范化自检和示范单位创建活动深入推进，目前全市企事业单位建制数达8.9万家，保持在建会数的90%以上。充分发挥在协调劳动关系三方中的重要作用，积极实施

“要约行动”，以提质增效为导向的企业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工作水平得到新的提升，企业单位建制数达 8.8 万家。积极推进“七五”普法，市总工会与司法局建立了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联系会议制度，在职工中开展以劳动与社会保障法为主要内容的普法教育，全市培训工会普法骨干 600 多名。去年，市总工会被评为“全省‘六五’普法先进集体”。各级工会充分发挥工会劳动法律监督机构作用，依法积极参与劳动关系矛盾的化解工作，做到在争议发生初期主动介入、全过程参与协商处理，协助各级党委、政府处理了一批群体性的劳动关系矛盾事件，维护了职工队伍和社会稳定。市、市（区）、镇（街道、开发区）和村（社区）四级职工法律援助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为职工提供法律服务 772 件。各级工会依法督促企业加强安全生产工作，参与相关事故的调查处理，积极组织“安康杯”竞赛活动，在杜绝重大事故、遏制较大事故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全市已建工会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委员会 19721 个，全年开展各类安全生产检查 9.2 万次。各级工会重视加强女职工特殊保护工作，与有关部门开展联合检查，推动《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在企业落到实处，共检查 536 个单位，涉及女职工 7.43 万人次，对其中 9 家进行了立案查处。

——**深入实施服务升级工程，职工普惠服务受益面不断扩大。**进一步加大源头参与力度，推动政府完善社会化、多层次的困难职工帮扶机制，不断扩大受益面，确保扶贫帮困长效机制切实发挥作用，基本做到“应帮尽帮”。根据《苏州市工会会员特殊困难救助

办法》、《苏州市工会会员大病补助办法（暂行）》，全年发放两类救助、补助款近 500 万元。各级工会继续做大做优“送温暖”、爱心助学、农民工平安返乡等传统服务品牌，去年元旦春节走访各类困难对象近 3 万户、投入资金 4000 万元，“金秋助学”活动发放 1900 多万元助学款。在各级工会的精心组织下，广大农民工春运期间购票、乘车难问题得到进一步缓解。市区全年共有 57412 人参加职工大病医疗保障计划，互助互济保障作用有效发挥。“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服务、职工心理健康关爱活动、女职工健康行、“爱的传递手拉手”女职工关爱行动、青年职工交友沙龙等其他品牌项目也在全社会产生了良好的影响。市总工会树立“普惠+特惠”的服务工作新理念，积极推动服务对象扩面，大力开发普惠服务项目，与苏州银行合作，于“五一”前夕开通“苏工惠”会员专享频道，已注册并激活的工会会员达 53 万人，先后于“五一”、端午、中秋、国庆、元旦等节日推出一系列“会员有礼”活动，投入资金 300 多万元。针对工会会员需求发展了 55 个优惠商家，开办“会员专享理财”等项目，持“会员服务卡”消费、登录“苏工惠”APP 享受优惠的活跃会员超过 20 万人。各级职工服务中心（站、点）建设和管理进一步加强，为基层和职工提供“零距离”服务的作用进一步发挥。“妈妈驿站”建设快速推进，全市已有 355 个通过验收并投入使用，该实项目与“公共场所母乳喂养室”联合被评为 2016 年度市精神文明建设十佳新事。

——深入实施固本强基工程，工会组织凝聚力战斗力进一步增

强。各级工会坚持“党建带工建”，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给工会组建工作带来的新情况，健全完善党工组织资源共享机制，积极探索行业工会和社会组织工会组建新模式，工会组建和发展会员工作不断取得新发展，目前全市基层工会涵盖单位 9.19 万家，其中基层工会 2.53 万家，工会会员 349.23 万名。加强组建工作的信息化建设，全市工会上下联动，初步建成数据真实、分类准确、广泛覆盖的工会会员实名制信息管理平台，录入数据库的会员信息已达 120.43 万人。进一步加强各级工会的规范化建设，苏州工业园区成立总工会，实现了市、区总工会建设全覆盖。各市、区总工会进一步改善镇（街道、开发区）工会的工作条件，健全组织设置、人员选配、基础工作、阵地建设等工作制度，目前全市已建 61 个镇（街道、开发区）总工会，市辖区工会社会化工会工作者的待遇提升和职业发展问题得到了妥善解决。“智慧工会”网上办公系统框架建设基本完成，已设置端口 362 个，覆盖全市各市（区）、镇（街道、开发区）和 260 多家企业，部分功能已开放使用。各级工会高度重视干部队伍能力建设，全年共举办各级各类培训班 648 期（次），培训人数 62835 人次。市总工会将“送教上门”作为服务基层、服务职工的重要举措，市、市（区）两级共送教上门 148 次，培训 27028 人次，一批特色鲜明的新农村建设先进单位、劳模培训基地、全国模范职工之家被列为工会干部教育实训基地。各级工会认真贯彻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党的建设规范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党组织的战斗堡垒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充分发挥。市总工会召开全市工会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要求各级工会领导机关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抓好中央八项规定的落实，加强工会内部事务管理，收好用好工会经费，推进工会经审组织切实发挥监督作用，加强审查审计意见和建议的整改落实，推动工会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新进步。去年，市总工会被市委、市政府评为“2015年度市级机关绩效管理优胜单位”。

回顾过去的一年，我市工会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显著成效和进展，但是，面对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的大背景，我们的工作仍然在不少地方存在不足，主要有：面对新形势、新任务，广大工会干部的思想观念和工作方法有待进一步转变；在非公企业和新社会组织中工会组织和工会工作还存在空白点，一些覆盖建会企业的工会作用发挥不够明显，在企业 and 职工中缺乏影响力和吸引力；面对劳动关系的复杂化、多样化，工会参与机制、维权手段有待进一步加强。对上述问题和不足，我们必须在今后工作中切实加以改进。

## 2017年主要任务

2017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也是紧扣“聚力创新、聚焦富民，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主题、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的关键一年。去年召开的苏州市第十二次党代会，提出了我市今后五年的

奋斗目标和主要任务，确定了八个方面的战略举措，特别强调要建成一个贯彻新发展理念、走在“强富美高”前列、惠及全市广大人民群众、具有苏州特点代表苏州质量的小康社会，为全市工会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助推经济社会发展明确了工作重点和发展目标。2017年也是苏州工会改革的启动实施之年。全总、省总围绕改革作出了一系列重要部署，实施了一系列具体措施，为新形势下聚焦解决“四化”问题，着力增强工会组织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提供了行动指南，也为我们进一步做好苏州工会的改革工作指明了努力方向、创造了有利的条件。新形势新任务对我们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做好新一年工作，一要坚持党的领导。进一步强化“四个意识”，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四个自信”，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始终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把握工会的正确政治方向，充分发挥党密切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更好地承担起团结职工群众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责任，以实际成效，赢得党政认可和职工信赖。二要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主动在党政工作大局中谋划和推进工作，在服务发展大局中找准切入点和着力点，发挥工会组织的特点和优势，依靠主力军、建设主力军、发展主力军，充分激发广大职工的劳动热情和创造活力，在推进苏州改革发展各项事业中作出新贡献。三要坚持以职工为本。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把代表和维护广大职工利益作为工会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牢固树立服务职工的思想，体察职工疾苦、倾听职工呼声、反映职工意愿，千方百计解决职工最关心最

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把工会建成职工想得起、找得到、靠得住的职工之家。四要坚持以改革推动工作。在市委和上级工会的正确领导下，以自我革新的气魄、坚忍不拔的毅力推进工会改革，坚决冲破思想观念、体制机制的束缚，直面新情况、新问题，积极探索新思路、新办法，通过改革激发工会组织内在活力，提升工会组织整体工作能力，使各方面工作体现时代性、富有创造性，在高起点上再创新业绩，保持全省领先的位置。

2017年苏州工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紧紧围绕苏州市第十二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坚定不移推进工会改革，加强工作能力建设，进一步深化“五项工程”，全面履行工会各项职能，团结动员广大职工为苏州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新贡献。全市工会的主要任务是：

### 一、进一步提升引领能力，团结动员广大职工在推动苏州转型升级、创新发展中作出新贡献

面对加快转型升级、优化产业结构、加速新旧发展动能转换的新任务，主动适应发展新趋势，彰显主力军新作为，引领和激励全市职工为苏州新一轮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

1. 引领职工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创新新形势下职工政治思想工作的方法。加强新闻宣传和信息工作，组织好“职

工读书月”等活动，以职工喜闻乐见的形式，传达中央大政方针，讲好职工自己的故事，引导职工群众牢固树立并积极践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增强发展信心，凝聚发展力量。以劳模精神引领职工群众。通过劳模讲师团、微电影，“苏州时代工匠”寻访活动等载体，广泛传播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和新时期苏州职工精神，使“劳动光荣、创造伟大”的理念成为广大职工的自觉行动和普遍追求。争取党政支持、用好激励措施，将劳模先进等各类荣誉的评选推荐更多地向一线职工倾斜，做好市劳模协会的换届改选工作，落实好劳模各项待遇，组织好劳模培训、疗休养等活动，让劳模先进得到更多的社会尊重，促使广大劳动者勤奋劳动、诚实劳动、创新劳动，激励他们投身改革发展的伟大实践，共同谱写中国梦的苏州篇章。

2. 引领职工积极参加建功立业竞赛活动。以“建功十三五、争当排头兵”为主题，突出创新驱动主引擎，推动劳动竞赛从传统制造业向高新技术领域延伸拓展，为苏州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作贡献。设计富有行业、企业特色的竞赛项目和载体，进一步扩大非公企业参与面，提高职工的参与率，注重在现代服务行业组织活动，提升竞赛活动的实际效益和社会影响力。围绕“五位一体”总布局，在重点耗能企业、环保重点监控企业开展以节能减排降耗和优化生态环境为目标的达标竞赛，力争职工参与率达到100%。深入开展以创建“工人先锋号”为载体的班组（科室、团队）竞赛，创建更多的学习型班组、创新型班组，夯实建功立业竞

赛活动的微观基础。

3. 引领职工提升创新创业能力素质。充分发挥工会“大学校”作用，为职工成长成才、创新创业打好基础、创造机会，推动建设知识型、技术型、创新型职工队伍。广泛开展职工技术培训、练兵比武、技能晋级、学历提升等活动，为苏州从制造业大市升级为制造业强市培育一支高素质的产业工人队伍。以合理化建议“金点子”、“六小”活动、“职工微创新”等活动为载体，广泛开展技术革新、技术攻关、发明创造等活动，引领职工积极投身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着力搭建成果转化平台，充分发挥劳模创新工作室等的作用，培育具有市场价值的科技创新项目。积极推动提高包括“时代工匠”在内的技术技能人才的收入待遇和福利保障水平，拓宽技术工人职业发展渠道，增强广大职工学习知识、提升技能素质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 二、进一步提升维权能力，在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上取得新成效

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是工会的基本职能，是我们的主业主责。要进一步增强法治观念，搭建劳动关系各方平等协商沟通、平衡利益差异的平台，充分发挥工会在创新社会治理和维护社会稳定中的重要作用。

1. 加强基层民主管理制度建设。建立健全以职代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探索和发展国有、国有控股企业和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建制新途径，推动小型分散企业实现区域性、行业性建制。征集、汇总全市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典型案例，为基层

开展好民主管理工作提供参考依据。推动工资集体协商提质增效，积极推进行业工资协商，推动形成务实高效的职工工资协商共决和支付保障机制，推动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确保工资集体协商建制面保持在建会企业的90%以上。加强对职工代表和集体协商指导员的培训，提升职工代表民主管理素质。建立健全苏州市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园区第三方评估体系，进一步提高和谐创建活动的公信力，激发更多企业参与创建活动的积极性，凝聚各方力量共促劳动关系和谐。

2. 提高依法协调劳动关系实效。推动镇级区域建立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实现市、市（区）、镇（街道、开发区）三级的优势互补、协同推进，落实企业得发展、职工得利益、劳资关系和谐稳定的目标。认真组织“七五”普法各项活动，引导广大职工自觉遵法学法守法用法，依法理性表达利益诉求。提高规范化水平，强化工作成效评估，培育一批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工作合格、先进、示范单位。关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中企业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进一步发挥劳动关系预警、预判、预报和应急处置机制的作用，密切关注经济结构调整、产业转型升级、企业关停并转迁等对职工队伍带来的影响，协助党政做好职工队伍稳定工作。加强与司法、劳动行政部门的联系协作，建立劳动争议纠纷快速化解机制，努力把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强化市（区）工会法律援助中心功能，推动镇（街道、开发区）工会法律援助站和村（社区）工会法律援助点建设，加强面向工会干部的法律培训，发挥各级职工律师团作用，为职工

提供及时有效的法律服务。

3. 切实保障职工群众生命健康权益。完善基层工会劳动安全卫生民主管理和监督机制，进一步扩大劳动安全卫生和女职工特殊保护专项集体合同覆盖面。加强班组安全管理，督促企业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改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落实职工休息休假权利，控制职业危害和事故发生。以“提高安全意识、提升安全技能”为重点，广泛开展“安康杯”竞赛活动，增强职工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以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监管力量相对薄弱、小微企业比较集中的镇（街道、开发区）为重点，推进工会劳动安全监察员片区服务站建设，力争年内建成100个以上。开展《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实施情况监督工作，扩大女职工特殊保护设施的覆盖面，推动改善女职工劳动生产条件，促进女职工身心健康发展。

### **三、进一步提升服务能力，在增强广大职工获得感上彰显新作为**

服务职工是工会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要积极协助党和政府落实各项改善民生的政策措施，兼顾各类职工群体多元化、多样化的需求特点，不断提高服务职工的水平。

1. 加强服务职工机制建设。充分发挥工会与政府联席会议等的机制作用，全方位加强源头参与，在党委、政府和有关部门研究制订、调整涉及医疗卫生、劳动就业、职业教育、住房保障、农民工社会保险制度等同职工权益、民生保障密切相关的政策规章时，主动代表职工反映诉求、表达工会主张，努力为维护职工权益提供

制度保障。进一步完善扶贫帮困长效机制，整合各方面的工作资源，及时应对职工群众新的困难情况，增强工会帮扶服务工作的针对性。提高帮扶工作的精准化水平，开展经常性、深入的调查研究，动态掌握职工实际困难和社会救助实施情况，分类管理、精准帮扶，推动有效解困，各地、各单位困难职工年度脱困比例达到建档数的20%以上。

2. 做优服务职工工作品牌。进一步扩大送温暖、爱心助学、农民工工资担保、阳光就业行动、女职工关爱行动、家政服务工程、平安返乡等活动的覆盖面，提升工作实效及社会影响力。继续办好普惠职工实项目，整合资源，因地制宜、结合实际积极研究推出新的实项目，提高执行《苏州市工会会员特殊困难救助办法》、《苏州市工会会员大病补助办法（暂行）》等制度的便捷性，进一步扩大受益面。加强职工文体协会建设，进一步做亮“姑苏职工文化节”、“职工健身月”等品牌，关注职工多层次、多样化的需求，探索向社会购买和联办服务项目，在文体活动、学习培训、心理咨询等方面提供菜单式、个性化服务。

3. 健全服务职工平台网络。按照“会、站、家”一体化工作思路，进一步完善市、市（区）、镇（街道、开发区）和规模以上企业职工服务中心、站、点的四级服务职工网络，注重发挥镇（街道、开发区）职工服务中心的区域辐射作用，落实工会业务、职工服务的窗口化运作，更好地指导基层、服务职工。按计划实施苏州市第二工人文化宫建设各项工作，按期保质完成苏州市职工服务中

心迁址、改建工作，全市新建“妈妈驿站”100个以上。整合工会内部工作资源，推动“职工之家”、职工文体活动阵地、职工教育培训基地、法律服务站（点）等实现一体化建设，协同发挥作用，进一步完善综合服务功能。探索推动职工服务实体阵地与APP、微信平台等虚拟工具双向互动，努力做到线上服务在线下实现、线下服务在线上体现，真正打通服务职工“最后一公里”，把工会工作做到基层和职工身边。

#### 四、进一步提升信息技术运用能力，拓展工会工作新领域

随着手机等移动终端的普及，越来越多的职工习惯于通过互联网解决生产生活问题。要大力推动工会工作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把工会工作拓展到网上，使之成为维护职工权益的新阵地、服务职工的新窗口、联系职工的新渠道、教育职工的新平台。

1. 加快打造网上工会。进一步建好、用好实名制会员数据库。依靠基层工会、加强指导服务，继续做好会员信息收集、录入工作，努力提高基层单位和会员信息的完整度、准确度。以实名制数据为核心，进一步研究和开发数据库与工会相关互联网平台的互联互通渠道，推动实现基层建会、职工入会、关系接转等事项网上办理。做好苏州“智慧工会”平台三期建设工程。完善工作软件、倡导绿色办公，将更多的业务工作放在网上，引导各级工会利用互联网开展工作，逐步实现通过移动终端上传和下载资料、办理工会业务、参加在线会议。年内，市总工会将逐步取消纸质文件，相关发文、审批等流程均通过“智慧工会”在网上实现。进一步建好与职工群

众交流的网上窗口。改进互动界面、优化用户体验，逐步将法律援助、劳模管理、职工培训、就业服务、困难帮扶等工作窗口嵌入“苏工惠”APP、微信公众号、工会网站等，方便职工通过网络咨询、办事。

2. 稳步拓展网上服务。丰富普惠服务内容。结合传统节日和重大工会活动，继续推出“会员有礼”等在线活动；整合社会资源，继续拓展“会员专享”金融等服务项目；加强市场化运作，继续发展高品质的“会员服务卡”优惠商户，促使职工群众在工会普惠服务中体验更多获得感。借助网络开展工会活动。加强网上正面舆论引导，办好苏州工会网上学院、“微书苑”等新载体，在网上发挥好工会“大学校”作用。同时，发挥网络平台线上线下互动功能，组织有更高参与度的职工文体活动，形成并展示职工文化成果，积极打造健康文明、昂扬向上的职工文化。以职工思想教育、安全生产技能等为重点，定期组织各类网络知识竞赛，以有奖问答等职工喜闻乐见的形式提高活动的吸引力。

3. 建立健全工作制度。加强对“互联网+工会”工作的组织领导。在资金、场地和人才上给予充分的支持，从工作机制、激励机制等多方面强化保障，确保工作顺利实施。完善网上业务办理流程。制订相关制度，对在网上开设的工会业务工作和职工办事窗口加强督查管理，明确工作责任，实现网络管理部门与具体业务部门的无缝对接，明确完成审批、回复咨询、回应投诉等的工作时限，并对办理质量进行跟踪回访，努力提高基层干部和职

工群众对工会工作的满意度。加强信息安全管理。严格执行各项保密规定，超前做好基础安全设施、安全检测预警系统等的建设，建立可靠的信息数据备份系统。市总工会将制定相关建设标准和运行管理办法，进一步落实信息安全责任制，确保不发生重要信息泄露等重大事故。

## 五、进一步夯实基层基础，以改革推动工会工作再上新台阶

改革是 2017 年各级工会的重要政治任务，是开创工会工作新局面的关键所在。要以改革为动力推进工会工作全面创新，推动工会工作焕发新的生机和活力，进一步巩固好党执政的阶级基础和群众基础。

1. 持之以恒加强工会组建。充分发挥党工共建机制优势，主动适应经济转型升级、产业结构调整 and 职工队伍构成的变化，努力创新工会组织形式，将企业集中的各类开发区（园区）作为建会工作重点区域，大力推动中小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建会。努力创新会员入会方式，探索拓宽网上入会等新渠道，进一步激发职工入会积极性，继续做好农民工入会工作，最大限度地把广大职工群众吸引在工会组织周围。加大对基层建会的指导服务，严格履行民主选举程序，按规定及时做好社团法人登记、设立银行账户等规范化工作，夯实基层工会制度基础。加强镇（街道、开发区）中小企业工联会建设，推动村（社区）工会全覆盖 25 人以下“两新”组织，加强面向覆盖单位工会的指导和服务，着力解决“空心化、边缘化”等问题。

2. 努力强化基层基础工作。根据改革要求，完善苏州作为特大城市的工会组织体制、运行机制和干部管理方式，以改革创新精神加强工会自身建设。推动工作资源向基层倾斜，加强镇（街道、开发区）工会建设，推动解决“小三级”工会在组织体制、功能定位、人员配备、运行方式、经费保障等方面的实际问题。贯彻落实《苏州市总工会加强基层基础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15～2017）》，重点突出能力提升和规范管理，深化以创新会员评家机制为抓手，以会员职工满意为标准的“争创模范职工之家、争当优秀工会干部”活动，完善基层工会规范化建设的考核体系，推动基层工会“转起来”、“活起来”，真正成为反映职工诉求的快速通道、服务职工的有力平台、教育引导职工的坚强阵地、促进劳动关系和谐的重要载体。

3. 打造符合改革要求的干部队伍。加强工会干部协管力度，选优配强各级工会领导班子，规范工会领导干部的选配调任程序，加大干部交流力度，促进人才流动，增强干部队伍活力。深入探索健全基层工会主席合法权益保障机制，提升基层工会主席的职业荣誉感和工作积极性，保证工会工作“有人干”。加强工会干部培训，完善工会干部在经济形势、工运理论、政策法规、实务操作等方面的知识结构，将培训资源重心向基层倾斜，通过编印实务操作手册、送教上门、开展业务实训等方式帮助他们边干边学，促使工会干部“善于干”。提高职业化、社会化工会工作者队伍的规模和质量，完善招聘录用、教育培训、薪酬管理、绩效考核、职务晋升、职业

发展等机制，努力建设一支忠诚担当、倾情服务、务实创新、善做职工群众工作的工会干部队伍。

## 六、进一步加强党的建设，切实肩负起工会系统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责任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全面从严治党，核心是加强党的领导，基础在全面，关键在严，要害在治。各级工会要紧紧围绕加强党的领导这个根本，把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落到实处，进一步增强政治责任感、工作使命感，切实提升做好新形势下职工群众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1. 不折不扣落实主体责任。强化各级工会党组织的主体责任，是保持和增强工会组织的政治性、确保工会工作沿着正确方向推进的内在要求。要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的政绩，强化不管党治党就是严重失职的观念，坚持党建工作和中心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考核。要在传导压力中落实主体责任。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把管党治党责任分解给所有班子成员，传递给下级党组织及其负责同志，形成上下联动、左右协同、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要在强化日常监管中落实主体责任。运用批评教育、组织处理、纪律处分等手段，切实加强对党员干部的教育、监督和管理。要在以上率下主动作为中落实主体责任。各级工会领导班子成员和机关部门、事业单位负责同志要强化带头意识，带头践行“三严三实”，带头执行廉洁从政各项规定，带头接受群众监督，时时处处高标准、严要求、作表率，努力形成一级带一级、一级抓

一级的示范效应。

2. 进一步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要坚持党内政治生活的原则、准则，营造坚持原则、恪守信念的政治生态，认真落实和完善党内政治生活各项制度，将“三会一课”等落到实处，开好专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深入开展谈心谈话活动，广泛听取意见建议，推动批评与自我批评的常态化。各级工会领导班子要进一步发扬党内民主，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提升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水平。要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坚持五湖四海、任人唯贤，坚持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好干部标准，强化党组织的领导和把关作用，落实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纪实制度，营造风清气正的选人用人环境。

3. 大力推进党风廉政建设。要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主动接受党内外监督，自觉筑牢思想道德的高线，坚守廉洁从政的底线，决不逾越党纪法规的红线。要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健全完善责任清单制度，强化监督执纪问责，让失责必问、问责必严成为常态，真正让铁纪发力、禁令得行、规矩生威。要收好、管好、用好工会经费，进一步加强工会财务管理。要大力推进经审工作规范化建设，提高经费审查监督质量和效能，进一步发挥经审组织在工会全局工作中的重要作用。要继续抓好“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持续深入反对“四风”，使敢于担当、勇于负责、善抓落实成为苏州工会广大党员干部的鲜明特质。

同志们，站在“十三五”发展和群团改革的新起点上，苏州工会事业发展面临着难得的机遇和广阔的舞台。我们要在市委和上级工会的领导下，坚定信心、开拓创新，务实工作、奋发有为，努力开创苏州工会工作新局面，为苏州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争当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先行军排头兵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